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填表时间 |  |
| 身份证号码 |  | | |
| 职业 |  | | |
| 工作单位 |  | | |
| 学历 |  | | |
| 联系电话 |  | | |
| 联系地址及邮编 |  | | |
| 注意事项：  1.旁听人员请按照要求如实、准确、清楚填写个人信息。  2.报名者应当能按时全程参加听证会，旁听人员不得进行发言；同意公开必要的个人信息（包括姓名、身份、职业等）。  2.旁听人员报名者填写报名表后，到汕尾市城区金湖路汕尾市生态环境局9楼水生态环境科，现场提交资料报名。  4.我局将于听证会前5日核实并确定旁听人员名单，在汕尾市生态环境局（http://www.shanwei.gov.cn/swhbj/）公布。在听证会前3日，我局将《会议旁听通知》送达旁听人员。旁听人员应持《会议旁听通知》按时参加听证会。 | | | |

附件2

旁听人员报名表